

龙口市信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龙口市信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使各项工作得到了较好落实。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落实主体责任，主动开展政务公开。2023 年龙口市信访局加强对于网上信息公开的力度，在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 33 条，政务新媒体公开 75 条。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 1 次。在“网上民声”平台回复 15 次。全年 12345 热线电话承办 7 条，办结率达 100%。

（二）明确申请公开，确保政务公开透明。2023 年度，全年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同 2022 年相比，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无变化。2023 年度本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建立健全制度，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对《龙口市信访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2023 年版）》进行修订调整。严格落实“三审三校”，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确保所发布的信息内容准确、合法、合规，切实做到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创新公开载体，广泛拓展公开渠道。积极建设政府信

息公开平台，认真做好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管理工作，安排专人按照市政府的领导和安排，及时主动做好公开平台的维护和更新工作。结合年度工作重点，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查阅场所及服务时间，包括龙口市档案馆、龙口市图书馆、龙口市政务服务大厅和龙口市信访局办公室等，为群众提供查询服务累次 15 次。龙口市信访局公众号共发布信息 96 条，根据工作需要，本单位微信公众号已注销。

（五）强化监督制度，全面保障公开效能。全面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设本单位确定办公室承担信息公开工作，配备两名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公开联系方式，畅通监督渠道。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的督促检查和考核，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内容更新情况，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可靠性，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2023 年度开展信息公开培训工作 1 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市信访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在机制健全完善，但仍然存在诸多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目录还待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内容覆盖面还不够，信息公开管理制度还需要完善等；二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有待增强，政策解读形式较为传统，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需要进一步拓展。

针对以上问题信访局将从以下两方面进行改进：（一）进一步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条例，认真清理信访局政务公开事项，查漏补缺，编制更加科学规范的公开目录。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一是理顺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具体负责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做好牵头和协调，并及时监督检查。二是对照条例，进一步梳理信访局办理的行政事项，促使信访局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二）进一步创新政策解读形式，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政策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提升政策解读的精准性、实效性，实行关联式解读、多形式呈现、联动式传播。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3年度本机关没有需要收费的信息公开申请件，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本机关积极与上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保持沟通联系，保证及时、准确、高效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探索运用听证座谈、咨询协商、等多种方式扩大公众参与。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和互动性。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度，本机关未承担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事项，我单位根据要求及时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在龙口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3年度，本机关积极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通过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工作，将信访条例更广范围的传达到群众中间，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更好地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本机关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无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龙口市信访局

2024年1月26日